

四川流动

SICHUAN LIUDONG
LAODONGLI
DE CHENGSHI SHIYING YANJIU

劳动力

的城市适应研究

刘 伟 / 著



四川大学出版社

四川流动

SICHUAN LIUDO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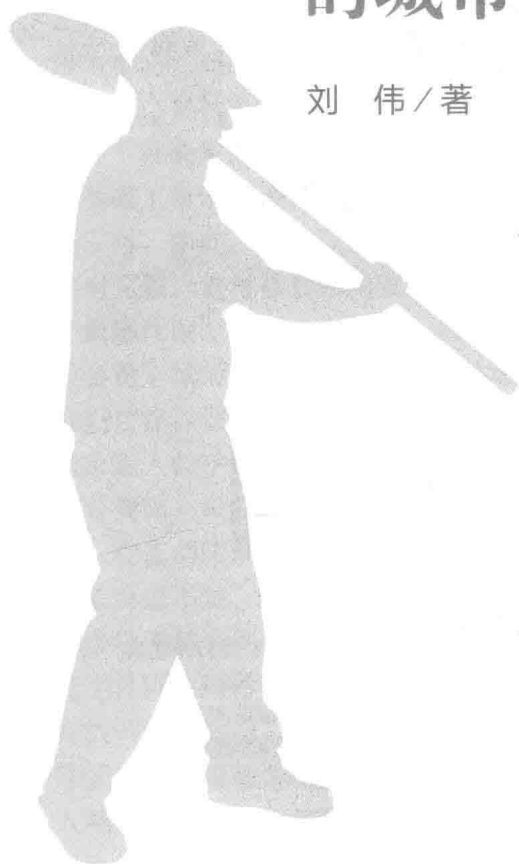
LAODONGLI

DE CHENGSHI SHIYING YANJIU

劳动力

的城市适应研究

刘 伟 / 著



四川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黎伟军
责任校对:孙滨蓉
封面设计:墨创文化
责任印制:王 炜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四川流动劳动力的城市适应研究 / 刘伟著. —成都:
四川大学出版社, 2018. 8
ISBN 978-7-5690-2342-8

I. ①四… II. ①刘… III. ①城市—流动人口—劳动
力—研究—四川 IV. ①F249.27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07913 号

书名 四川流动劳动力的城市适应研究

著 者	刘 伟
出 版	四川大学出版社
地 址	成都市一环路南一段 24 号 (610065)
发 行	四川大学出版社
书 号	ISBN 978-7-5690-2342-8
印 刷	四川盛图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46 mm×210 mm
印 张	7.375
字 数	217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8.00 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读者邮购本书,请与本社发行科联系。
电话:(028)85408408/(028)85401670/
(028)85408023 邮政编码:610065
- ◆本社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
寄回出版社调换。
- ◆网址:<http://press.scu.edu.cn>

自序

近二十余年来，城市里的流动劳动力得到学界的广泛关注，相关的研究已十分丰富，不论理论研究还是经验研究均成果丰硕，且大部分的研究在流动劳动力与流入城市的互动互融关系这一维度上具体展开。那么本研究依然聚焦流动劳动力的城市适应这一老生常谈的主题，意义究竟为何呢？

在笔者粗浅的认识中，流动劳动力与城市的互动关联，实际上是今天城乡互动机制的一个缩影。一段时期以来，我国形成了以城市为中心，照顾农村发展的“单一性”社会发展模式。在这一模式下，城市是社会的主体和本位，乡村在某种意义上成为在这一“单一性”社会发展中做出贡献的“功能性主体”，需要在城市社会发展基础上带动发展，而新型城镇化成为城市带动农村发展的主要战略安排。由此，现阶段我国城乡关系呈现如下特征：城市社会结构相对完整，农村社会结构发展滞后；城乡间形成以城市发展为主的“新陈代谢”机制，农村成为城市发展的“蓄水池”，可化解部分社会稳定风险的“安全阀”；农村发展中的城市视角相对“固化”，我们往往以城市精英视角来想象和发展乡村。所以，流动劳动力的城市融入似乎成为城乡互动机制某一方面的“单向度”链接，也表征着我国一段时期以来，城乡互动的内在机制及其运作逻辑。

在流动劳动力的城市适应研究中，学者们似乎对某一特定经验现象反思不足，即流动劳动力社会资本对城市适应的影响。诚然，诸多学者都看到了流动劳动力在城市的生存逻辑中，社会资本发挥着十分巨大的作用，各大城市中不约而同形成的“同乡村”便是最好的例证。然而，社会资本对流动劳动力的城市融入影响却是正负辩证的，即流动劳动力在流出地的社会资本，既可能帮助其快速融入城市，也可能将其限制或“封闭”在同乡生活圈中，阻碍其融入城市的步伐。这提示我们，流动劳动力所拥有的来自流出地的社会资本，在以流动劳动力为链接的城乡互动机制中，是不可忽视的重

要变量，应当加入城乡互动机制的研究当中。这指引我们需要重新审视城乡相关的互动机制，尤其是在过往的研究中，学者们是否忽略了流动劳动力对流出地社会运行机制的深刻影响？当然，现有研究中，“空心村”与留守儿童、妇女、老人是常常被学界提及的。但这些描述对“人口流动”背景下的村庄做了不同性质的论定，显然无法对存在于流动劳动力中发挥巨大影响的本乡社会资本进行有效解释。

从这个意义上说，本研究既属于探索性研究，也属于描述性研究。探索性研究，是因为本研究所呈现的内容，在为笔者正在开展的另一项研究，即城市里的流动劳动力反过来对乡村秩序产生怎样的影响做出理论范式的探索与新鲜尝试。描述性研究，是因为本研究所呈现的内容，对城乡互动机制中的一个方面，即由城到乡的互动逻辑，在笔者正在开展田野调研的所在地，即四川，进行一次基于实证调查的基础资料梳理与储备，可以看作是笔者正在开展的这项研究的“前篇”或“基础篇”。

在此逻辑之下，笔者以四川省成都市为调查点，针对四川省情实际，开展了有地域针对性的城市流动劳动力群体调查。之所以选择成都，是因为作为西部超万亿 GDP 的城市，成都是四川省内城市流动劳动力的主要流入城市，在四川省内具有很强的代表性。而作为多民族省份，为了充分凸显四川特色，本研究特别关注城市流动劳动力中的少数民族流动劳动力，这也是现有的研究文献中，较少体现的部分。

另外，本研究引入并采用了从“同化融合”到“多元一体”的理论观点为研究范式，试图系统描述流动劳动力城市适应的真实图景，并为流动劳动力反馈流出地的治理机制，埋下理论伏笔。当然，本研究最终定稿中尚有诸多不足，所有文责作者自负。

最后，感谢为我提供帮助的每一个人！

刘伟

2018 年于蓉城

C 理论篇 人口流动及城市里的流动劳动力

第一章 人口流动的时代与城乡文明·····	002
第一节 从“后乡土社会”说起·····	002
第二节 城市文明与人口流动·····	008
第二章 城乡互动机制与流动劳动力的研究现状·····	012
第一节 城乡之间的互动机制·····	012
第二节 流动劳动力及农民工·····	014
第三节 基层乡村政社互动与当代乡村秩序·····	017
第四节 农民工的市民化·····	019
第三章 城市里的少数民族流动劳动力·····	022
第一节 城市化进程中的民族研究议题·····	023
第二节 城市少数民族流动劳动力研究议题·····	025
第四章 流动劳动力的城市适应范式：从“同化融合”到“多元一体”·····	030
第一节 本研究借鉴的理论视角·····	030
第二节 多元一体的理论范式·····	033

◎ 实证上篇：四川流动劳动力的城市适应能力现状

第五章 研究过程与研究方法	038
第一节 研究过程	038
第二节 研究方法	039
第六章 四川流动劳动力的城市适应生活能力图景	047
第一节 城市流动劳动力的基本信息	047
第二节 城市流动劳动力的物质生活、城市适应与乡土归属	051
第三节 城市流动劳动力的户籍所在地资本积累	055
第四节 城市流动劳动力在城市中的工作与休闲生活	058
第五节 四川流动劳动力的城市适应特征	068
第七章 四川城市流动劳动力的发展诉求与利益表达	070
第一节 “向上流动”的资源获取	070
第二节 融入城市的拉力与阻力	072
第三节 流动劳动力的利益表达	075

◎ 实证下篇：四川少数民族流动劳动力的城市适应能力现状

第八章 少数民族流动劳动力的城市适应图景	082
第一节 城市融入	082
第二节 城市就业与民族文化	095

第三节 社会交往与社会融合	104
第四节 结论与讨论	112
第九章 少数民族青年流动人口的城市适应	118
第一节 研究内容与研究方法	119
第二节 少数民族青年流动人口的族群认同与族群意识	120
第三节 少数民族青年流动人口族群关系态度的影响因素	127
第四节 总结	133
第十章 城市少数民族女性流动人口的城市适应	134
第一节 研究背景与研究方法	134
第二节 城市少数民族女性流动人口的城市社会适应图景	135
第三节 主要结论	150
第十一章 浅论社会资本与社会接纳对城市群体融合的影响	153
第一节 城市中的少数民族流动劳动力及其城市融入	153
第二节 范式论争：“同化融合”还是“多元一体”	156
第三节 变量选择	158
第四节 模型分析与结论	163
附录：问卷调查数据单变量一览表	166
附录 1：城市流动劳动力调查数据单变量	166
附录 2：城市少数民族流动劳动力调查数据单变量	180
附录 3：城市居民调查数据单变量	200
参考文献	221

理论篇

人口流动及 城市里的流动劳动力



第一章 人口流动的时代与城乡文明

第一节 从“后乡土社会”说起

了解城市流动劳动力的生活成长背景，对理解城市中的流动劳动力与城市社会的互动逻辑十分关键。虽然城市中的流动劳动力中，不尽然为我们所谓的“农民工”群体，但由乡村流向城市的群体，却是城市流动劳动力中的最主体力量。因此，阐述城市中的流动劳动力，我们首先应从乡土社会的变迁说起。

明清以来的中国基层社会的基本特征是“乡土”。“从基层看上去，中国社会是乡土性的”（费孝通，2011）。这是费孝通先生对20世纪上半叶中国基层社会基本形态的基本属性做出的精准判断。至于在这一“基层”上“生长出一层和乡土基层不完全相同的社会”，则被费老指向了乡土社会与西方文明的互动互融过程中形成的现代文明影响下的社会形态。因此要揭示中国基层社会的运行机制，首先当聚焦到“土头土脑的乡下人”，因为“他们才是中国社会的基石”。

费孝通先生的这一判断至少包含两层含义：第一，20世纪上半叶中国的基层由乡土社会构成，城市社会与城市文明不能被描述成或概括为是中国社会的基础，这是不够准确的。但如果忽略了这一时期的城市社会与城市文明，却不会影响我们对中国基层社会形成的观察，这是因为乡土社会才是中国社会的基石；第二，中国的城市社会与城市文明，至少20世纪上半叶的城市社会与城市文明，是在乡土社会基础上生长起来的，尽管其具有一定意义上的西方性与全球性，但乡土性才是城市社会生长的重要土壤，这令我国的城市社会文明的形成，同西方城市社会文明的形成具有较为不同的文化逻辑起点。而这一文化的核心起点，就是“乡土”二字。

一、“乡土”的社会文化与内在秩序逻辑

关于“乡土”的社会文化与内在秩序逻辑，我们可以从费孝通先生的讨论中得到如下启示。

1. “乡土”，即乡下人的土气，带有社会分层意涵

如果将“乡土”理解为乡下人的土气，那么这一概念则由“乡下”和“土气”两个带有贬义色彩的概念组成。我的疑问是，为何我们文化中要使用“乡下”而不是“乡上”来表达“乡”“城”的空间差异？为何我们要以“土气”和“洋气”来表达对个体气质的贬与褒的态度？这至少表明乡土概念中，其内涵对被描述对象而言并不十分友好。生活在乡土社会中的主要是农民，而生活在城市社会中的主要是中产阶级，有的更是位高权重者，城乡之间除了职业上的差异外，还带有等级、阶层意义上的差异，且社会分层意义甚至更大于职业分化意义。生活在乡土之中的群体，不论其社会地位还是社会阶层，都低于生活在城市里的群体。

2. 土地仍是乡土社会中的核心问题

农民构成了乡土社会的主体，而农民作为一种职业类型，其生产资料与生活资料均主要来自土地。在中国农村，不论过去还是现在，土地问题都是牵一发而动全身的。中国历史上，几乎每一次农民起义都同土地权属密切相关，“耕者有其田”的小农思想及其背后的社会结构意义，成为古代农民对乡土社会理想类型的构建标准。新中国成立以后，“土地改革”成功令国家治理力量进入广大基层社会，其成功的核心要义是关照到了“土地”这一乡土社会百姓的核心利益与核心诉求，这令社会主义国家的人民当家做主落到实处。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社会转型和经济体制转轨，第一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贡献率持续降低，广大农民在土地上的收益也日渐减少，城乡之间的社会流动日渐频繁，但是，农民与土地之间的密切关联并未根本改变。尽管其生活资料的意义正在降低，但土地作为农民生存保障的生产资料意义依然存在。如今，尽管城镇化时代已经到来，农民在土地上的收益已经被外出务工所超越，但因土地的基础保障作用犹在，土地依然是乡土

社会中的核心问题。

3. 熟人关系、熟人社会与低流动性

“直接靠农业来谋生的人是粘着在土地上的”（费孝通，2011），低流动性是农业与游牧业或工业十分不同的地方，也是乡土社会的特性之一。在乡土社会中，共同的伦理压力与扎根土地的生活共同体特征，令乡土社会形成了一整套自成体系的内在运行秩序。杨善华教授将其定义为“社会底蕴”，用来指历史变迁中，在国家力量进入乡村社会时，总有一些难变的“恒常”，这些“恒常”有时形成对国家进行对话（如产生互动，形成“变通”），有时是在国家制度之外独立运行，这些“恒常”可看作是社会底蕴，这构成我们理解乡村社会的基础（杨善华，2015）。尽管这一秩序在不同区域、不同文化、不同民族中均不尽相同，甚至在同一地区的不同村落当中也不一定相同，但其根基都是熟人关系与熟人社会的。在费孝通先生的阐述中“乡土社会在地方性的限制下成了生于斯、死于斯的社会。常态的生活是终老是乡”（费孝通，2011）。在同一个村落的人际关系中，孩子从出生起，看周围的人都是从小看习惯了，每个孩子也都是在村落乡亲眼中看着长大的。土地生产资料的固化，农民的低流动性，造就了乡土社会成为“熟悉”的社会、没有陌生人的社会。

4. 乡土社会的整合秩序

这种整合秩序在每一个体的社会化过程中自然发生，融入生活秩序。乡土社会中，村落成为主要的基层组织单位，村落的社会资本强大，对个体生存发展的支持意义巨大。这其中，“信任”是社会资本的重要因素，在乡土社会中，村民之间是充分“信任”的，人与人之间的信用是生长于乡土当中的，失信于人的，便同整个乡土秩序相对抗，其失去的机会成本将远远大于获得的收益。由此可见，乡土社会的整合秩序，是融入乡土社会的日常生活中的，是个体从出生起便在日常生活环境中、在亲密关系中“习”得的，这些令社会秩序得以有效整合的各类规范、规矩不是法律，而“是‘习’出来的礼俗”（费孝通，2011）。礼俗在乡土社会中，极易内化成

个体自然而然的行为习惯，个体不会反思，也基本没有社会环境与社会条件供给其反思规矩是否得当。人们甚至可能并没有意识到，如若不遵守乡土社会的整合秩序，个体便无法融入整体社会，在低流动社会中，遵守乡土社会规范，是获得社会支持，融入群体生活的基本前提。人们只是自然而然地遵守着自小“习”得的礼俗，令乡土社会的整合秩序，在每一个体的社会化过程中自然发生，融入生活秩序，并不断强化这一秩序的合法与合理性。

二、乡村秩序对今天乡村的影响

乡土社会中所构建起的村庄运行秩序，对中国乡村社会的影响依然十分巨大。直至今日，我们依然能看到农村与城市截然不同的百姓关切与秩序维持机制。

2017年初，笔者在四川宜宾的某村庄调研，访谈一位刚刚落选的村居民小组组长B叔，我们最初设定的访谈议题，在这位刚刚落选的“村干部”那里，进行得并不顺利。原因是，不论我们问什么问题，最后都能被其引入其觉得自己所遭受“不公”待遇的倾述上。而B叔认为其所遭遇的不公平待遇的核心原因是其被组内八户村民举报贪污修路的征地青苗费，乡镇为此专门派人下来调查，结果并没有证据显示B叔有贪污行为，但这件事情却造成了B叔在村庄当中背负了“道德污名”，也引来了一些猜忌和流言。B叔性格火爆、较为强硬，农业税费改革时期起，就一直是该村改组的居民小组长。农业税时期，B叔强硬的性格便于开展工作，有利于农业税费的顺利收取，而是否有效、公平地收取农业税费，是村民评价村干部的重要方面。农业税费改革之后，国家与乡村社会的关系由“出”转“进”，项目制审时度势出现，成为国家与乡村社会之间的又一链接渠道（刘伟、张逸君，2016），跑关系、拉项目成为村民对村干部的能力评价导向，而B叔的处事风格，同项目制时期的村干部评价内容不相适应，引发了组内村民的不满。然而，尽管B叔处事风格霸道，在村中的形象却始终为正派的，并没有道德上的污名，这次被诬陷贪污，对B叔的打击十分大，B叔在村中成了被质疑人品的“话题人物”，这令B叔在村落共同体中“失了脸面”，在村民

共同认同的公共道德和伦理责任中，丧失了立场，从而在村中的社会地位向下“流动”。这提示我们，道德分层在今天的乡土社会中，仍在传统的社会分层划分标准以外，成为又一重要的分层维度，这是在传统乡土社会、熟人社会中形成的一种社会秩序。

无论如何，乡土社会的基本特征与内在秩序的达成机制，在今天的乡村社会中，仍然发挥着重要作用，这成为揭示城市流动劳动力与城市社会互动逻辑的重要的背景因素。但是，随着我国市场化转型和全球化冲击，中国农村社会的结构性转变，快速社会变迁及其对乡村社会秩序的影响已经不言而喻，有学者将其称为“后乡土中国”（陆益龙，2011）。在后乡土时代，一些乡土社会文化和内在秩序逻辑依然发挥作用，这构成我们理解后乡土时代乡村的逻辑起点。

但传统与现代“相遇”后，形成一些新的特征，需要我们对此足够重视。

1. 转型时期，乡村社会中新的“土气”特征形成

在老一辈农村人或乡下人眼中，越来越多的年轻人变得“时髦”起来，尽管这些“时髦”在老一辈看来不能理解，甚至认为是“伤风败俗”（如染黄头发、穿破洞牛仔裤等），但他们并不否认将这些变化同“时代变了”有关而选择接纳，同时倾向于将这类时髦行为同现代性联系起来，认为是乡村更接近现代性的产物。

随着城乡二元格局在政策环境中的事实性打破，城乡间的社会流动进一步加强，乡村由熟人社会变成半熟人社会（贺雪峰，2000）。农民靠一亩三分田已经无法满足对全家生计的有效供给，外出务工已成为中西部农村家庭的主要收入来源。但是，他们因外出务工而接纳的城市“时髦”事物，往往并没有触及真正的现代文明。这些为流动劳动力，尤其是年轻一代的流动劳动力所追捧的文化内容，要么是伴随现代化生产出的草根亚文化，或许只是现代化产生出诸多文化种类中的一个方面，既不能代表现代文明，更不能判断其是否为积极的现代文化；要么是极易被效仿的、表面化的、缺乏文明内涵与持续生命力的文化形态。在后乡土社会中，以城市文明

为评价标准,乡村中流入城市的劳动力,接受和认同的文化内容,尽管在乡村居民看来,具有一定的时髦性,但往往在现代性审美下的城市主流文化中,仍然属于“土气”的部分。

2. 流动性已经成为后乡土社会的主体形态

改革开放以来,尤其是20世纪80年代中期之后,中国城乡区域间流动人口的流动速度加快,中国人口出现前所未有的社会大流动局面,可以说,中国步入人口流动时代。2017年,全年全国流动人口2.44亿,而当年的农民工总量达2.87亿人,比上年增长1.7%。其中,本地农民工1.15亿,增长2.0%;外出农民工1.72亿,增长1.5%。农民工月均收入水平3485元,比上年增长6.4%。^①农村劳动力在城乡之间流动,农村社会从近乎完全封闭走向频繁流动,由此带来乡村居民,尤其是年轻一代乡村居民,更认同现代性的价值观念,其精神世界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一方面,其有更贴近现代化影响下的生活方式的迫切期望;另一方面,在刚过去的几十年间,在以城市社会为主体的发展模式,农村社会的发展现状相对滞后,无法供给相匹配的现代生活方式,令其不得不从城市日常生活方式中寻找寄托。然而,城市更关注对流动劳动力在经济发展上的人力吸纳上,与此相伴的还有城市当中的社会接纳,因此,在流动性的基础上增加了“摇摆性”,即流动劳动力在城乡之间流动、摇摆。

3. 传统乡土秩序在今天乡村社会中的延续及运用

我们认为,后乡土社会,延展和生长自乡土社会的内在运行逻辑,尤其在社会关系网络与社会治理秩序方面,传统“熟人社会”的痕迹较为明显,费孝通先生“差序格局”定义中的人际交往逻辑依然较为清晰,只不过社会交往的半径已经不再仅限于同一村落,而是向外延展至同乡、同县乃至同文化区域(如川渝地区、苏北地区等),这并非简单地可通过“地缘”关系进行解释,而是将传统乡土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信任”关系,延续至更大范围的地缘关系当中。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国家统计局网站:
http://www.stats.gov.cn/tjsj/zxfb/201802/t20180228_1585631.html。

而在村落当中，传统因信任体系构建起的村落“社会资本”，似乎并没有发生较大的变化，比如依血缘、业缘、地缘关系形成亲疏远近的人际关系网络，比如人情、面子、礼节等乡土社会的日常行为规范，在人际交往中依然作用较大，例如红白喜事在大部分农村地区，依然是最重要的具有公共属性的、村民普遍参与的活动形式，只是个体的参与程度发生了较大变化。过去，村民们会积极参与到红白喜事的筹备当中，尤其是办事当天，村民们有非常明确的组织性与劳动分工，从宰杀牲口到场景布置再到参与宴席筹备和招待客人等，都在村中体现了集体劳作与公共性。而今天，在具体的办事流程上，已经有专门的市场化公司承担具体劳作事务，比如宴席制作、司仪和表演都有专门的承接方，承接者会携带流动灶台、桌椅板凳、一次性碗筷等，可完成宴席从加工到结束的全套流程，而办事家庭只需要将原材料置办好，等待成席接待客人即可，客人们成了“参加方”“道贺方”，而非“组织方”“参与方”。但是，尽管形式变化，人情、礼仪、面子的礼俗规则，依然延续到了今日之乡村社会当中，并没发生较多改变。

第二节 城市文明与人口流动

城市的形成，是人口流动、聚集、沉淀的过程。因此，讨论人口流动，必当梳理城乡文明差异所在以及人口流动对当代社会以及社会学研究的意义。

一、城市文明与现代文明一体两翼，相伴相生

城市学者的研究表明，人类文明经历了游牧文明、农耕文明后，走入工业社会的都市文明（余志乔、陆伟芳，2018）。现代城市及其伴生的优秀文化，始终处于工业文明范畴下“社会与文化”的核心位置，是我们理解和预测工业文明下的人类社会及其变迁、普通百姓日常生活与日常行为、未来社会发展趋势的重要风向标，既是社会发展核心动力机制的供给地，也是宏观社会结构与社会环境同微观个体行动之间多元互动的重要场域。

余志乔、陆伟芳认为，从城市发展的规律来反思与推测，城市的发展模式经历了由近域向远域、由小范围到大范围的扩张过程。具体而言，经历了城市与区域社会分离到城市与区域社会发展融合四个梯度——邻域、近域、广域、全域，最终实现城市文明扩及全社会（余志乔、陆伟芳，2018）。

一段时期以来，城市文明与工业化、现代化相结合，超出城市建成区本身的发展范畴，成了超出城市建成区范围以外的区域社会发展引擎，带动着城、乡社会的全面发展进步。而这一影响范围呈现从城区到城外、再从近郊到远郊的一种从城市中心向城市边缘的“水波纹式”扩展模式。在这一思路之下，城市文明在每一发展阶段，辐射的范围是一定的，而城市里真正能够接受城市文明的流动劳动力群体在我国城市化进程过程中毕竟只是少数。

而从城市的产生、城市文明的形成过程不难看出，城市文明的形成与现代化、工业化相伴相生，而城市文明的形成更是同城市化密切相关，是在城市化的过程中逐步推进、实现的。从人类文明的发展脉络来看，城市的发展历史，在某种意义上可以看作是人类聚集起来生产生活的居住发展史。人类文明经历了游牧民的散居文明、农耕社会相对聚集的村镇文明和工业社会开始朝向城市聚集的都市文明。在游牧状态下，只有广阔的游牧区域，还没有相对集中的文明点。

具体来说，在游牧时期，游牧民的居住方式以散居为主，虽然也在一定程度上聚居，但依然以便于游牧和流动为基本的居住形态。到农耕时代，土地作为社会的主要生产资料，将人们的居住形态限制并固定在土地上，形成了村、镇、市的人类聚居方式，城镇出现，并成为农村的商品交流、交换中心和基层治理的政治中心，城市与居民日常生活的关联在区域中得以形成。在乡村作为基层社会的主要单元的时期，城市文明是隶属于乡村文明的，其表现为，在人类发展历史的早期，“城”与“市”其实并不相同，城的建立主要基于防卫作用，形态是一个个有围墙的城池，城墙以内不仅代表了对外敌的防御，更代表了国家依托军队而聚合的权力与权威，城池所在，表明城池所属的主权还在，城的意义更多不是群体文化与日常